

011184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

邮电志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

邮电志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吴寿通
副 主 任 吴德海 姚康乐 石荣乾 吴兴春
委 员 邓景洲 杨伯玉 李永昌 杨昌才
杨世桂（女）王世明（女）杨光磊
傅文正 欧阳贤

总 编 辑 吴德海

副总编辑 李永昌 欧阳贤 石邦留

《州邮电志》审稿 吴德海

《州邮电志》分纂 欧阳贤

《黔东南州志·邮电志》

编纂领导小组及编辑人员名单

- | | | | | | |
|-------|--------|-----|--------|--------|-----|
| 组 长 | 王占武 | | | | |
| 副 组 长 | 谢家石 | | | | |
| 成 员 | 杨志文 | 苏焕宁 | 聂木修 | 吴考珍 | 吴国明 |
| | 傅道德 | 傅宗仁 | 李秀涛 | 杨桐鑫 | 寇玉林 |
| | 王尚河 | 张开莹 | | | |
| 主 编 | 傅宗仁 | | | | |
| 副 主 编 | 谢家石 | 傅道德 | | | |
| 编 辑 | 傅再新 | | | | |
| 资料搜集 | 傅宗仁 | 傅再新 | 乔东平 | | |
| 摄 影 | 杨益平 | | | | |
| 制 图 | 欧阳军 | 黄德全 | 兰世明 | 乔东平 | |
| 绘 图 | 王诚德 | 巫 熙 | | | |
| 校 对 | 傅道德 | 傅宗仁 | 杨昌润 | | |
| 编 务 | 吴元信 | 肖冲义 | 李 洁(女) | 温桂梅(女) | |
| | 杨荣菊(女) | | | | |

序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是一部多卷集成的新型志书。1986年在前任州委书记李仁山同志的关心和指导下开始编写，1990年起陆续分卷出版。各卷从不同的行业和部门情况出发，记载了黔东南境域的历史进程，着重反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黔东南苗族侗族汉族和其他各族人民团结一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设社会主义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同时也实事求是地反映了存在的问题，为黔东南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历史借鉴。

黔东南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苗族侗族和其他各族人民的先民早就在这块富饶的土地上生息繁衍，共同建设家园，共同反抗历代统治者的残酷剥削和压迫，促进了黔东南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从明永乐年间开始，封建王朝推行“改土归流”政策，特别是清雍正年间，清军在黔东南屠杀了数以十万计的各族人民优秀儿女，数以千计的民族村寨毁于战火。英雄的黔东南各族人民没有向统治者的屠刀屈服，进一步加强团结，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发展生产，建成了象镇远、黎平等历史文化古城，坚持对封建统治者的长期斗争，涌现出张秀眉、姜应芳等民族英雄。

鸦片战争以后，黔东南各族人民奋而抗击腐败的清王朝统治和帝国主义的经济文化侵略，并积极支持和参加辛亥革命，在护国、护法和北伐战争中也作出了重要贡献。1934年冬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过黔东南，在黎平召开了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播下了革命火种。黔东南人民在党的领导下，长期坚持革命斗争，周达文、龙大道、杨至成等同志，为中国革命作出了卓越贡献。1949年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黔东南全境获得了解放。

解放以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迅速平息匪乱，恢复和发展生产，改善各民族人民生活，并从1953年起开始进行大规模社会主义经济建设。1956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正式成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开创了黔东南历史发展的新纪元。建州30多年来，特别是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民族政策得到充分的体现和落

实，平等、团结、互助的民族关系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1987年自治州根据《民族区域自治法》制定了《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自治条例》，民族自治纳入法制轨道。在党的教育培养下，少数民族干部队伍日益壮大，1989年全州有少数民族干部37582人，占全州干部总数62.2%。改革开放方针进一步推动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1989年全州工农业总产值达163896万元，比1949年增长7.08倍。

解放40年来，黔东南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变、山变、水变、河也在变。自治州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建立民族小学、民族中学、民族师范、民族农业学校、民族林业学校，初步形成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和小学教育配套的民族教育体系。在苗族侗族聚居的乡村学校及农村，推行苗文、侗文，进行“双语教学”。在校学生逐年增多，适龄儿童入学率已达89%以上。随着卫生医疗条件的改善，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全州少数民族人口素质逐年提高。山是黔东南的特色，矿藏、植物、动物资源丰富。目前全州森林覆盖率为26.67%，木材积蓄量达4789.3万立方米。1951年至1989年，向国家提供木材1481万立方米。全州建成蓄水工程3360多处，总库容量达27369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达140万亩以上。建成农村水电站1100多处，装机容量达6.13万千瓦。全州县县有电、区区有电、84%的乡和60%的村、53.3%的农户用上电。数十种重要矿产正在陆续开发。交通运输事业发展迅速，到1989年，全州公路通车里程达4422公里。全州实现县、区和75%的乡通了公路。湘黔、黔桂铁路穿过州境。今后，我们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努力促进民族团结，大力发展自治州民族经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想和目标一定能够实现。

编纂地方志是对州情、市情、县情的全面调查和总结，是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一项重大文化建设工程。州志的出版，将服务当代，惠及后人。并为开发黔东南、建设黔东南、加强民族团结、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提供了重要的教材，对于自治州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中共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书记

胡贤生

1990年10月

序

黔东南素有修志传统，明代至民国年间共修府、州、厅、县志近百部，现存尚有40余部。历尽沧桑得以流传下来的4部府志均修于清代，为境内曾设置的镇远、黎平、思州3府古代变迁沿革保存了重要史料。民国时期废府后，行政督察区无倡修志书之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镇远专区设置7年，百废待兴，亦未及考虑编纂志乘。1956年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成立后，30多年来政治、经济、文化建设都有重大进展。编修新志记录一代兴衰是作为政府工作人员应负的历史责任。晚清以来百年间黔东南的历史变化尚无志书作出全面记载。清代所修府志受到历史的局限性，多有歧视少数民族，颠倒历史的词章，对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的记述，尤为单薄。为填补历史空白，反映黔东南百年来的历史进程，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巨大变化，并着重反映1956年建州以来取得的伟大成就，反映中国共产党扶持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丰功伟绩。1986年，中共黔东南州委、州人民政府决定组建黔东南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拟定计划，设计篇目，动员州市县各部门各单位数千人参加编写。1990年起州志各卷陆续定稿出版。《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作为第一部全面反映全州历史与现状的巨著宏编，必将在黔东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也将作为历史的忠实记录传之后代。

黔东南山川秀丽，气候宜人，资源丰富，人民勤劳，是祖国西南的一块宝地。长期生息在这里的苗、侗、汉等各族人民团结和睦相处，为开发黔东南作出重要贡献。但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各族人民备受压迫和凌辱，一直处于贫困境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自治州各族人民与全国人民同步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自治州的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州志各卷从不同角度反映了这一伟大的历史变革，将成为鼓励全州各族人民继续努力拼搏，建设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文化的最好教科书。

运用新的观点、新的材料和新的体例编写的自治州志，批判地继承了历史遗产，客观地总结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

自治州经济的振兴，要加强农业的基础地位，发展农业生产。改革开放10年以来，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取得成功，不断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加强农田基本建设，建立农、林、牧商品基地，发展多种经营，科学种田显著进步，百万亩杂交水稻高产工程、温饱工程和老旱田改制工程的实施，大大提高全州粮食产量。黔东南是全国重点林区之一，多年来坚持造、封、管、节一起抓，国家、集体、个体一起上，将造林绿化、生态建设作为山区长期建设大计取得重要成就。自治州立足于开发利用当地资源，走发展轻工业为主的民族工业之路。在加强国营工业建设的同时，鼓励举办集体、个体、联合体以及乡镇工业，推行经济承包责任制，民族工业有长足的发展。与此同时，交通、邮电、广播、电视以及各种教育文化科技事业都出现生机勃勃的发展新局面。全州文盲率已从1950年的97.3%下降到1988年的22%，全州有专业技术干部35000多人。卫生条件不断改善，全州已基本消灭疟疾、丝虫病等长期危害人民身体健康的地方病，农村缺医少药的状况得到很大改变。

黔东南是苗族侗族聚居地区，民族特点贯穿于州志各个篇章。千百年来苗族、侗族和各族人民共同创造的璀璨的民族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的瑰宝。

解放以来，自治州取得的成就是巨大的，但还有困难和问题。我们深刻地体会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就没有黔东南今天的繁荣昌盛。今后我们的路程还很长，任务更艰巨，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走改革开放之路，团结一致，奋发图强，努力实现兴州富民的宏伟大业。

在州志编纂过程中，广大修志工作人员以爱国爱乡的奉献精神辛勤笔耕，他们的劳动理应受到全社会的崇敬。省和兄弟地、州、市的许多领导、学者、专家给予热情的支持和帮助。值此州志出版之际，谨致以衷心的谢忱。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州长

吴邦建

1990年10月

序

黔东南的邮电事业始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经历了中华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三个历史时期。《黔东南州志·邮电志》较翔实地记录了86年来黔东南邮电通信事业的发展过程。

中华民国时期,国内时局不稳,战祸连绵,黔东南的邮电事业步履艰难,发展极为缓慢。由于地处边远的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落后,交通闭塞,使邮电事业长期处于停滞状态。直到1949年11月黔东南解放时,仅有电信局2处,邮局15处和少量十分简陋的通信设备,通信网路支离破碎。电报传递方式是古老陈旧的莫尔斯机,邮件运输主要靠人挑马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邮电事业迅速发展,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更新通信设备,使黔东南邮电事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邮电通信能力日益增强,通信设施不断改善,邮电网路纵横交错,局、所星罗棋布,以自治州首府凯里为中心,基本形成沟通全国城乡的邮电通信网络。

《州邮电志》的出版,为全州经济、文化建设提供了可靠的资料,为政府决策提供借鉴,对职工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都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本志编辑人员以“蚕吐丝,暖后世”为座右铭,满怀热情,勤奋学习,不辞辛劳,克服种种困难,进行修志工作,得到许多从事邮电事业工作的老前辈热情支持;并得到省、州志办和贵州省邮电管理局史志办的指导帮助,历时五年,终于顺利完成任务。在此,谨向为《邮电志》编纂工作付出辛勤劳动和给予大力支持的同志,表示衷心感谢。

杨志文

1990年10月

10

总 凡 例

一、本志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实事求是地记述自治州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由总述、大事记和地理、民族、党群、政权、政协、军事、公安、司法、劳动人事、民政、经济综合、统计、物资、农业、林业、水电、农机、轻工业、重工业、乡镇企业、交通、邮电、城建环保、商业、外贸、供销、烟草、粮食、财政、审计、税务、金融、工商、物价、计量、教育、科技、科协、社会科学、档案、文化、体育、卫生、文物、名胜、人物等分志及附录组成。按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等划分门类，按序排列。上限始于事类发端，下限基本止于1987年，部分分志有必要时，适当下延。

三、黔东南系苗族侗族聚居地区。本着民族平等、民族团结的精神，按照党的民族政策，记述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的历史进程。

四、本志采用章节排列，全志横排竖写，内容采取详今略古、详异略同，运用述、记、志、传、图、表、照、录表述，对资料有存疑则加注按语。分志与分志之间的交叉内容，采用此详彼略的写法。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历史问题的记述，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

五、本志称谓：时间称谓，采用历史朝代纪年和公元纪年相结合。政权和职官称谓，沿用历史通称。地名称谓，古地名有变更的首次出现括注今名。民族称谓，各民族族名以国家规定的为准。历史资料中有侮辱民族和工农红军形象贬词，一律纠正。

六、本志应立传的人物统编入《州志·人物志》，各分志对本州有重要贡献的人物，采取以事叙人的方法记入有关章节。

七、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编写。使用国家公布的第一、二批简化汉字。

八、本志的统计资料，解放前的以文献档案记载；解放后的以州统计局的数字为准，统计局没有的由业务单位提供使用。

编纂说明

一、《邮电志》上限自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镇远设邮寄代办所始，下限至1987年底止。为说明来龙去脉，贯通古今，对驿传、邮政、电信之起源，时限有所突破。

二、《邮电志》的资料，来源于贵州省档案馆和黔东南州、黔南州、镇远县、凯里市档案馆、贵州省邮电管理局档案室、省邮电史志办公室、州邮电局现存档案，以及退休老职工提供的口碑资料，经过核实，择其中有时代气息、地方特点和专业特点的材料，以求思想性、资料性、科学性的统一。

三、《邮电志》按章、节、排列，先分类，后分期；辅之以图、表，分别插入有关章节。邮电网路图采用座标式绘制，城市网点密集的采用示意图编绘。邮电机构演变浩繁，资费项目繁多，采用表式简明清晰，以减少文字记述。

四、《邮电志》文体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对需要简称的机构名称，在首次出现时写全称，并注明简称。

五、《邮电志》历史纪年和地名一律按历史习惯用法。历史纪年用括号注明公元纪年；历史地名第一次出现时在括号内注明今名。文中年代省去20世纪，“新中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六、《邮电志》各项统计数字均按1950年、1956年、1965年、1978年、1987年五个年度搜集整理。少数无法取得的数字以“……”表示；根本无数字的以“—”表示。

七、《邮电志》附录除辑录邮电部门历年重要文件，并收录具有历史参考价值的革命根据地邮票发行情况和各个时期代表邮电标志的旗帜、徽记等资料，以看出历史变化。

目 录

| | |
|---------------|----|
| 概 述 | 1 |
| 第一章 机构沿革 | 5 |
| 第一节 驿站 | 5 |
| 第二节 专区自治州邮电机构 | 9 |
| 第三节 县邮电局及分支机构 | 18 |
| 镇远县邮电局 | 20 |
| 麻江县邮电局 | 20 |
| 天柱县邮电局 | 21 |
| 锦屏县邮电局 | 21 |
| 三穗县邮电局 | 22 |
| 施秉县邮电局 | 22 |
| 凯里县邮电局 | 22 |
| 雷山县邮电局 | 23 |
| 黄平县邮电局 | 23 |
| 从江县邮电局 | 24 |
| 黎平县邮电局 | 24 |
| 榕江县邮电局 | 24 |
| 剑河县邮电局 | 25 |
| 岑巩县邮电局 | 25 |
| 台江县邮电局 | 25 |
| 丹寨县邮电局 | 26 |
| 第四节 委办邮电机构 | 31 |
| 邮寄代办所 | 31 |
| 邮政信柜 | 32 |
| 邮票代售处 | 34 |

| | | |
|-----|------------------|----|
| 第五节 | 地方通信机构 | 35 |
| | 无线电台 | 35 |
| | 电话所(室) | 36 |
| | 邮电检查所 | 36 |
| | 军邮局 | 37 |
| | 机要通信局 | 37 |
| 第六节 | 党团工会组织及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 38 |
| 第二章 | 邮电网路 | 46 |
| 第一节 | 邮路 | 47 |
| | 步班邮路(旱班邮路邮差邮路) | 47 |
| | 船班邮路 | 48 |
| | 汽车邮路 | 50 |
| | 铁道邮路 | 52 |
| | 农村邮路 | 52 |
| | 市内邮路 | 52 |
| | 邮运设备 | 52 |
| 第二节 | 长途报话电路 | 59 |
| | 电报电路 | 59 |
| | 电报机械设备 | 62 |
| | 长途电话电路 | 63 |
| 第三节 | 市内电话网路 | 73 |
| 第三章 | 业务 | 80 |
| 第一节 | 邮政业务 | 80 |
| | 函件 | 80 |
| | 包裹 | 81 |
| | 汇兑 | 81 |
| | 储蓄 | 82 |
| | 报刊发行 | 83 |
| | 集邮 | 84 |

| | | |
|-----|----------------|-----|
| | 代理代办业务..... | 84 |
| 第二节 | 电信业务..... | 87 |
| | 国内电报..... | 87 |
| | 传真通信..... | 88 |
| | 报务改革..... | 88 |
| | 电报业务量..... | 88 |
| | 长途电话..... | 90 |
| | 会议电话..... | 91 |
| | 市内电话..... | 91 |
| 第三节 | 邮电资费..... | 93 |
| | 资费变革..... | 93 |
| | 资费标准..... | 94 |
| 第四节 | 经济技术指标..... | 104 |
| | 业务量..... | 105 |
| | 业务收入及支出..... | 107 |
| | 通信质量..... | 110 |
| 第五节 | 服务状况..... | 111 |
| | 差错事故..... | 116 |
| | 外力损害..... | 116 |
| | 火灾..... | 117 |
| | 贪污盗窃..... | 118 |
| | 死亡事故..... | 119 |
| | 自然事故..... | 119 |
| 第四章 | 农村电话..... | 121 |
| 第一节 | 农村电话网路..... | 121 |
| | 农话发展状况..... | 121 |
| | 农村电话机械设备..... | 126 |
| 第二节 | 农村电话业务及资费..... | 129 |
| | 业务与资费..... | 129 |

| | | |
|-------------|-------------------|-----|
| | 会议电话及资费 | 133 |
| 第五章 | 企业管理 | 136 |
| 第一节 | 邮电管理工作 | 136 |
| | 业务管理 | 137 |
| | 技术管理 | 138 |
| | 质量管理 | 140 |
| | 物资管理 | 141 |
| | 安全管理 | 141 |
| | 计划统计 | 142 |
| | 财务管理 | 142 |
| | 基建管理 | 143 |
| | 邮电房产 | 144 |
| | 邮电工厂 | 145 |
| 第二节 | 企业整顿与经济责任制 | 147 |
| | 工业学大庆 | 147 |
| | 企业整顿 | 147 |
| | 经济责任制 | 149 |
| | 经济承包 | 150 |
| 第六章 | 职工 | 152 |
| 第一节 | 职工结构 | 152 |
| 第二节 | 工资与福利 | 153 |
| | 劳动工资 | 153 |
| | 职工工资 | 154 |
| | 职工福利 | 154 |
| | 奖惩制度 | 155 |
| 第三节 | 职工教育 | 155 |
| 大事年表 | | 159 |
| 附录 | | 169 |
| 后记 | | 200 |

概 述

我国商末周初，出现了告急公文——“简书”。西周开始用烽火作为通信手段，与击鼓传声参互使用，“烽可遥见，鼓可遥闻”便是原始的声光通信方式。

春秋战国时期，传递公文书信的组织称邮传。以后历代王朝皆有邮驿设置，名目虽异，均为官办的唯一通信机构。黔东南设驿站始于明洪武年间。初设镇远、偏桥（施秉）两驿。清沿明制，至光绪年间，达鼎盛时期。邮驿除传递官府文书，兼护送官物及官差外，还为宾客和往来官吏提供食宿、车马服务。

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清政府创办国家邮政，由沿海商埠城镇逐渐向内地发展。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镇远开设邮寄代办所（以下简称代办所），出现驿站与邮政并存的局面。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镇远与贵阳之间曾有过民办邮政业务，主要是投送书信、银信、口信和小包裹。宣统三年（1911年），邮局取代驿站传递官府文书，驿站就此废止。

宣统二年（1910年）架通贵阳至晃县电报线，于重安江、镇远两地设电报局。民国年间各县城乡电话和无线电台亦陆续建成，邮电通信初具规模。但国内战乱连绵，时局动荡，邮电事业发展缓慢，至1949年黔东南解放时，仅有镇远、锦屏、黎平、榕江、天柱、重安江、旧州、三穗、施秉、黄平、麻江、炉山、岑巩、剑河、台江等邮局15处，电信局有镇远、黄平2处和简陋的城乡电话及少数无线电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邮电事业发展极为迅速。1951年邮政、电信合并，成立邮电局。1953年10月镇远邮电局改为邮电中心局，对辖区内各县邮电局实行监督指导。1956年12月成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邮电局（以下简称州局）。1987年末全州邮电局、所发展到144处，为1949年的8倍。

通信网路方面，1949年末，黔东南共有邮路3850公里，除湘黔公路沿线炉山至玉屏段170公里汽车邮路外，皆为步差班邮路，邮运员常年在丛山峻岭间传送邮件，跋山涉水，昼夜兼程，十分艰辛。新中国成立后，50年代初建成以镇远为中心通往辖区内各县的通信网路。在1956年农业合作化和1958至1959年的“大跃进”中，实现乡乡、社社通电话，全州566个人民公社（乡）和87.6%的生产大队（行政村）通邮，基本上适应了社会各方面的通信需要。但由于脱离实际的“高速度”，农村电话建设数量多，战线长，通信器材和技术力量跟不上，不能保证建设质量，造成很大后遗症。

1958年，自治州机关由镇远迁凯里办公，逐步建成以凯里为中心的通信网路。1972年，凯里建成步进制1000门自动电话，成为贵州省继贵阳、遵义之后第三个有自动电话的城市。县以上电报通信由人工机逐步改为电传打字机。

1978年初，邮电部提出县城电话自动化；县至区电路载波化；县以上电报传真化；农村投递摩托化的号召，州局根据省局部署，本着“自力更生变面貌”的精神，抽调技术骨干，组织“会战”、“攻关”。以岑巩县邮电局为“四化”试点，是年9月，岑巩局300门步进制自动电话投产，年末，黎平局纵横制400门自动电话亦建成投产。

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改革、开放，国民经济健康发展，黔东南邮电业务激增，通信设备大量增加，截至1987年末，全州邮路总长度1.69万公里，为1949年的4倍；邮运汽车15辆；全部区、乡和76.6%的行政村及72.7%的村民组通邮；长途线路共896杆公里，为1949年的2.2倍；6管300路小同轴电缆94皮长公里；长途电话电路92条，其中，半自动拨号电路10条；电报电路35条；农村电话线路4894杆公里，8125对公里；市话交换机总容量7500门，其中，自动电话3100门。

随着国民经济和文化科学技术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邮电业务量和业务收入平均每年以10%以上的幅度递增。1987年全州邮电业务总量达到558.6万元，为1950年的30.9倍；业务收入707.9万